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8年8月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8日上午9点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其中7人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陈东辉、陈超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前期投资事项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复大医院的投资总额由37,230万元变更为30,090万元，对复大医院的收购比例由51%调整为41.22%，相应的常宝股份投资额度由11,169万元调整为9,027万元，前期所涉及的对持股公司及复大医院的控制权安排均保持不变，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投资事项变更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前期投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表决结果：同意：7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9日